

学而信 学而行 提高理论学习质量

文 | 余水汉

习近平总书记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：“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、教育人民、指导实践工作体系。”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，习近平总书记对理论学习提出了四个层面的要求：一是要自觉主动学、二是要及时跟进学、三是要联系实际学、四是要笃信笃行学。

当前，省直机关在学习方面不同程度存在理论学习不深入、学用脱节、言行不一致等问题，必须高度重视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。对此，笔者通过深入基层调研，对省直机关理论学习效果不佳等问题进行深入思考，形成了一些粗浅的认识。

当前省直机关理论学习效果不佳的表现

长期以来，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十分重视理论学习工作，在抓学习、抓制度落实上下功夫，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。但离中央和省委的要求，特别是对省直机关作为“第一方阵”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，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。

一是理论学习不深入，浅尝辄止。省直机关离省委最近，贯彻落实省委指示要求最直接，对党中央和省委作出的决策、出台的文件，理应要第一时间学习领会，坚决贯彻落实。但有的机关党组织强调

工作忙、任务重，不及时传达学习上级文件精神，没有深入研究文件出台的背景、目的和意义，简单地一传了之，成了上级精神的“二传手”和“传话筒”。有的党员干部理论学习不深入、不系统，浅尝辄止，满足于文件读了、报纸看了、新闻听了，停留在碎片化学习，满足于了解基本观点和基本概念。没有静下心来学原著、读原文、悟原理，对党的创新理论一知半解，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，影响了理论学习的效果。

二是理论联系实际不紧密，学用脱节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要弘扬理论联系实际学风，紧密联系实际，把研究解决问题作为学习的着眼点，决不能坐而论道、凌空蹈虚。然而，有的党员干部为学习而学习，不注重联系实际深入思考，学习发言人云亦云，学习体会“空对空”，撰写研讨文章不紧跟当前形势，不坚持问题导向，提不出有效的对策措施。对上级的文件要求，满足于照本宣科，没有结合实际，深入研究，没有拿出具有本单位特色的贯彻意见。比如，对“如何做好自贸港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防控”的研究不深不透。对一些似是而非的问题辨别不清、把握不准，拿不出有效的解决方法。

三是知信行不统一，口是心非。个别机关党员干部追崇个人

利益至上，奉行实用主义，对自己有利的就执行，对自己不利的就放一边；对别人讲马列主义，对自己讲实用主义；对别人强调牺牲奉献，对自己讲求福利待遇，搞双重标准，甚至说一套、做一套，口是心非。有的党员干部表态多调门高、行动少落实差，热衷于搞形式、做虚功、走过场。把说了当做了，把做了当做成了，导致表态成了虚有其表的空头支票。有的党员干部理想信念丧失，背弃党的初心使命，政治上对党不忠诚、不老实，台上一套、台下一套，当面一套、背后一套，做“两面人”、搞“两面派”。言行不一致，知行不统一。

理论学习效果不佳的原因

存在以上问题，根本原因还是我们对理论学习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学习缺乏针对性，对学习效果评判不科学。

一是站位不高，重视不够。有的党组织对理论学习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认为理论学习是软指标，可有可无。有的党员干部把理论学习当成一般性工作、一般性任务，图形式、走过场、装样子，把学习当作“镀金”，开展理论学习重“包装”轻“武装”。有的党员干部对理论学习不感兴趣，认为理论学习离自己工作很远，把学习当成累赘和负担。